

长沙通程控股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召开 2020 年度股东大会的提示性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内容的真实、准确和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

长沙通程控股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于2021年4月26日召开的第七届董事会第五次会议决定召开公司2020年度股东大会。2021年4月28日，公司在《证券时报》及巨潮资讯网上刊登了《关于召开2020年度股东大会的通知》，根据中国证监会《关于加强社会公众股股东权益保护若干规定》及《公司章程》等有关规定，现将召开本次股东大会有关事宜提示性公告如下：

一、召开会议基本情况

1、股东大会届次：2020 年度股东大会

2、股东大会的召集人：公司第七届董事会

公司第七届董事会第五次会议，第七届监事会第五次会议审议通过了提请 2020 年度股东大会审议的相关议案。

公司第七届董事会第五次会议于2021年4月26日召开，会议决定召开公司2020年度股东大会。

3、会议召开的合法、合规性：本次股东大会会议召开符合《公司法》、《深圳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等有关法律法规、部门规章、规范性文件和《公司章程》的规定。

4、会议召开时间

现场会议时间：2021年6月11日（星期五）下午2:30。

通过深圳证券交易所交易系统进行网络投票的具体时间：2021年6月11日上午9:15-9:25，9:30-11:30，下午13:00-15:00；

通过深圳证券交易所互联网投票系统投票的具体时间：2021年6月11日9:15至2021年6月11日15:00期间的任意时间。

5、会议召开方式：本次会议采取现场投票与网络投票相结合的方式。

现场投票：股东本人出席现场会议或者通过授权委托书委托他人出席现场会议。

网络投票：公司将通过深圳证券交易所交易系统和互联网投票系统（<http://wltp.cninfo.com.cn>）向全体股东提供网络形式的投票平台，股东可以在上述网络投票时间内通过上述系统行使表决权。

公司股东只能选择现场投票、深圳证券交易所交易系统、互联网投票系统中的一种表决方式。同一表决权出现重复投票的以第一次有效投票结果为准。

6、股权登记日：2021年6月4日（星期五）

7、出席对象：

（1）截至2021年6月4日下午收市时在中国证券登记结算有限责任公司深圳分公司登记在册的本公司全体股东。上述本公司全体股东均有权出席股东大会，并可以以书面形式委托代理人出席会议和参加表决，该股东代理人不必是本公司股东。

(2) 本公司董事、监事及高级管理人员。

(3) 公司聘请的见证律师。

8、提示公告：公司将于 2021 年 6 月 8 日就本次股东大会发布提示公告。

9、现场会议召开地点：湖南省长沙市韶山路 159 号通程国际大酒店五楼国际会议中心。

二、会议审议事项

(一) 会议审议事项

1、审议《公司2020年年度报告》；

具体内容详见2021年4月28日刊登于《证券时报》及巨潮资讯网上《长沙通程控股股份有限公司2020年年度报告》（公告编号2021-005）

2、审议《公司2020年度董事会工作报告》；

具体内容详见2021年4月28日刊登于《证券时报》及巨潮资讯网上《长沙通程控股股份有限公司2020年度董事会工作报告》（公告编号2021-009）

3、审议《公司2020年度监事会工作报告》；

具体内容详见2021年4月28日刊登于《证券时报》及巨潮资讯网上《长沙通程控股股份有限公司2020年度监事会工作报告》（公告编号2021-010）

4、审议《公司2020年度财务决算报告》；

具体内容详见2021年4月28日刊登于《证券时报》及巨潮资讯网上《长沙通程控股股份有限公司2020年度财务决算报告》（公告编号2021-011）

5、审议《公司2020年度利润分配及公积金转增股本预案》；

具体内容详见2021年4月28日刊登于《证券时报》及巨潮资讯网上《长沙通程控股股份有限公司关于2020年度利润分配情况及公积金转增股本预案的公告》（公告编号2021-012）

6、审议《关于修改〈公司章程〉的议案》；

具体内容详见2021年4月28日刊登于《证券时报》及巨潮资讯网上《长沙通程控股股份有限公司关于修改〈公司章程〉的公告》（公告编号2021-013）

7、审议《关于聘请2021年度公司财务审计机构的议案》；

具体内容详见2021年4月28日刊登于《证券时报》及巨潮资讯网上《长沙通程控股股份有限公司关于聘请2021年度财务审计机构及内控审计机构的公告》（公告编号2021-014）

8、审议《关于聘请2021年度公司内控审计机构的议案》；

具体内容详见2021年4月28日刊登于《证券时报》及巨潮资讯网上《长沙通程控股股份有限公司关于聘请2021年度财务审计机构及内控审计机构的公告》（公告编号2021-014）

9、审议《关于公司2021年度申请银行授信额度的议案》；

具体内容详见2021年4月28日刊登于《证券时报》及巨潮资讯网上《长沙通程控股股份有限公司关于申请2021年度综合授信额度的公

告》（公告编号2021-015）

10、审议《关于公司未来三年股东分红回报规划（2021-2023）的议案》；

具体内容详见2021年4月28日刊登于《证券时报》及巨潮资讯网上《长沙通程控股股份有限公司未来三年股东分红回报规划（2021-2023）草案》（公告编号2021-016）

特别说明：

1、上述议案3由公司第七届监事会第五次会议提交，其他议案均由公司第七届董事会第五次会议提交。

2、上述议案6属于特别决议议案，应由出席股东大会的股东所持表决权的2/3以上通过。其他所有议案均属于普通决议议案，应当由出席股东大会的股东所持表决权的1/2以上通过。

3、根据《上市公司股东大会规则》的要求，股东大会审议影响中小投资者利益的重大事项时，对中小投资者（中小投资者是指除单独或合计持有上市公司5%以上股份的股东及公司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以外的其他股东）的表决应当单独计票，并及时公开披露。

三、会议非审议事项（非表决事项）

公司2020年度股东大会将听取公司独立董事作2020年度独立董事述职报告。

具体内容详见2021年4月28日刊登于巨潮资讯网上《长沙通程控股股份有限公司独立董事2020年度述职报告》

四、提案编码

提案编码	提案名称	备注（该列打勾的栏目可以投票）
100	总议案：除累积投票提案外的所有提案	√
非累积投票提案		--
1.00	《公司2020年年度报告》	√
2.00	《公司2020年度董事会工作报告》	√
3.00	《公司2020年度监事会工作报告》	√
4.00	《公司2020年度财务决算报告》	√
5.00	《公司2020年度利润分配及公积金转增股本预案》	√
6.00	《关于修改<公司章程>的议案》	√
7.00	《关于聘请2021年度公司财务审计机构的议案》	√
8.00	《关于聘请2021年度公司内控审计机构的议案》	√
9.00	《关于公司2021年度申请银行授信额度的议案》	√
10.00	《关于公司未来三年股东分红回报规划(2021-2023)的议案》	√

四、现场股东大会会议登记事项

1、登记方式：

（1）法人股股东由法定代表人出席的，持营业执照复印件、法定代表人证明书、股东帐户卡和本人身份证进行登记；委托代理人出席的，代理人持营业执照复印件、法定代表人授权委托书、股东帐户卡和本人身份证进行登记；

(2)个人股东持股东帐户卡、持股证明和本人身份证进行登记；
个人股东委托代理人出席的，受托代理人必须持授权委托书、委托人股东帐户卡、委托人持股证明和本人身份证进行登记；

(3) 异地股东可以用传真或信函方式登记。

2、登记时间：2021年6月9日-2021年6月10日上午9:30~11:30 下午2:30~5:30

3、登记地点：长沙市劳动西路589号长沙通程控股股份有限公司证券事务部。

4、股东出席会议期间，食宿、交通费自理。

5、联系人：杨格艺 文启明

6、联系电话：0731-85534994 传 真：0731-85535588

五、参加网络投票的具体说明

在本次股东大会上，股东可以通过深交所交易系统和互联网投票系统(<http://wltp.cninfo.com.cn>)参加投票。具体操作流程请见附件1--参加网络投票的具体操作流程。

六、备查文件

1、公司第七届董事会第五次会议决议；

2、公司第七届监事会第五次会议决议。

特此公告。

长沙通程控股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2021年6月8日

附件 1:

参加网络投票的具体操作流程

一. 网络投票的程序

1、投票代码：360419

2、投票简称“通程投票”。

3、填报表决意见：

对于非累积投票提案，填报表决意见：同意、反对、弃权。

4、股东对总议案进行投票，视为对除累积投票提案外的其他所有提案表达相同意见。股东对总议案与具体提案重复投票时，以第一次有效投票为准。如股东先对具体提案投票表决，再对总议案投票表决，则以已投票表决的具体提案的表决意见为准，其他未表决的提案以总议案的表决意见为准；如先对总议案投票表决，再对具体提案投票表决，则以总议案的表决意见为准。

5、本公司无优先股，故不设置优先股投票。

二. 通过深交所交易系统投票的程序

1. 投票时间：2021 年 6 月 11 日的交易时间，即上午 9:15-9:25，9:30-11:30，下午 13:00-15:00。

2. 股东可以登录证券公司交易客户端通过交易系统投票。

三. 通过深交所互联网投票系统投票的程序

1. 互联网投票系统开始投票的时间为 2021 年 6 月 11 日 9: 15 至 2021 年 6 月 11 日 15: 00 期间的任意时间。

2. 股东通过互联网投票系统进行网络投票，需按照《深圳证券交易所投资者网络服务身份认证业务指引（2016 年修订）》的规定办理身份认证，取得“深交所数字证书”或“深交所投资者服务密码”。具体的身份认证流程可登录互联网投票系统 <http://wltp.cninfo.com.cn> 规则指引栏目查阅。

3. 股东根据获取的服务密码或数字证书，可登录 <http://wltp.cninfo.com.cn> 在规定时间内通过深交所互联网投票系统进行投票。

附件2:

授权委托书

兹全权委托 先生（女士）代表我单位（个人），出席长沙通程控股股份有限公司2020年年度股东大会并代表本人依照以下指示对下列议案投票。若委托人没有对表决权的形式方式做出具体指示，受托人可行使酌情裁量权，以其认为适当的方式投票赞成或反对某议案或弃权。

提案编码	提案名称	备注（该列打勾的栏目可以投票）	表决意见		
			同意	反对	弃权
100	总议案：除累积投票提案外的所有提案	√			
非累积投票提案		--			
1.00	《公司2020年年度报告》	√			
2.00	《公司2020年度董事会工作报告》	√			
3.00	《公司2020年度监事会工作报告》	√			
4.00	《公司2020年度财务决算报告》	√			
5.00	《公司2020年度利润分配及公积金转增股本预案》	√			
6.00	《关于修改<公司章程>的议案》	√			
7.00	《关于聘请2021年度公司财务审计机构的议案》	√			
8.00	《关于聘请2021年度公司内控审计机构的议案》	√			
9.00	《关于公司2021年度申请银行授信额度的议案》	√			
10.00	《关于公司未来三年股东分红回报	√			

	规划(2021-2023)的议案》				
--	-------------------	--	--	--	--

委托人姓名或名称(签章):

委托人持股数:

委托人身份证号码(营业执照号码):

委托人股东账户:

受托人签名:

受托人身份证号:

委托书有效期限:

委托日期: 2020年 月 日

附注:

1、如欲投票同意议案,请在“同意”栏内相应地方填上“√”;如欲投票反对议案,请在“反对”栏内相应地方填上“√”;如欲投票弃权议案,请在“弃权”栏内相应地方填上“√”。

2、授权委托书剪报、复印或按以上格式自制均有效;单位委托须加盖单位公章。